

##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1月24日在重庆市大渡口区建桥大道3号公司501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14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以及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约18,725.73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此事项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25日